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BSZC2026-C2-300076-CZZX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西林县足别瑶族苗族乡央龙村平老屯至老鸡沟农田产业道路硬化工程

首次公告日期：2026年06月16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采购结果	详见成交公告	<p>本项目于2026年06月29日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对拟成交单位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采购人结合项目建设属性要求，联合采购代理机构对本项目拟成交供应商委派项目经理在岗在建情况开展事后复核工作。经通过广西政府采购网核查取证，发现该拟成交单位指派项目经理存在在建工程，不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实质性资格条款。</p> <p>为严谨落实政府采购资格审查要求，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进一步对本项目评审环节全部成交候选人开展回溯核查，经逐一核实：本次评审评出的全部成交候选人所派驻项目经理均存在在建项目，均达不到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的“拟派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有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必须是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资格条件。现依规对本项目前期发布的成交结果予以更正。</p>

更正日期：2026年07月01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一）更正依据

1. 竞争性磋商公告约定依据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特定资格要求明确实质性否决条款：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但凡不满足该条款，响应文件直接按无效响应处理。上述条款契合住建领域建造师在岗任职管理规定，属于合法有效的资格门槛。

2. 法律法规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以及参考《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六条相关规定：成交供应商不符合成交条件的，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依次顺延确定成交人；所有成交候选人均不符合成交条件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本项目经复盘全部候选人资格，无任何合格候选人可以顺位递补，满足重新组织采购的法定情形。

（二）核查事实说明

1. 本次对外仅公示第一拟成交人，未在成交公告公示第二名、第三名成交候选人，系按照本地区政府采购公告发布常规格式执行；但评审委员会评审报告完整载明本次磋商评审产生的全部成交候选人排序及各家单位项目经理配置资料，评审资料完整归档留存。

2. 经本次专项复核：评审报告内列明的所有成交候选人，其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均有在建未完工项目，未办理项目负责人变更手续，实质性违背本项目资格要求，所有候选人响应资格均判定无效。

3. 本次核查的在建项目中标公示、平台查询截图、备案信息等佐证材料，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存档。

（三）核查结论

鉴于本项目本次评审产生的全体成交候选人均不符合本项目实质性资格条件，不存在可顺延的合格成交候选人。经采购人研究决定：本次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作废，此前发布的成交结果公告失效。

（四）后续采购安排

本项目依法重新开展竞争性磋商采购。新一轮采购公告、磋商文件将后续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发布，请各潜在供应商持续关注。

四、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林县足别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地址：广西百色西林县足别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联系方式：0776-87620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诚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利荷路D02地块商业小区【闽盛家居建材广场】二区F栋507号
项目联系人：赵小云
项目联系方式：0776-2866925

五、附件

西林县足别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2026年07月01日

广西诚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01日